

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送达公告（受送达人： 李志翔、张廷云、何思均、雷日雄、叶小涛、 赵普、邹剑锋）

李志翔(441881*****7719)、张廷云(441881*****7733)、
何思均(510723*****3617)、雷日雄(440232*****5214)、
叶小涛(441881*****0639)、赵普(510723*****471X)、
邹剑锋(440232*****361X)：

本机关于2026年8月20日作出《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-英红府执(强)字〔2026〕003号》、《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-英红府执(强)字〔2026〕004号》、《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-英红府执(强)字〔2026〕005号》、《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-英红府执(强)字〔2026〕006号》、《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-英红府执(强)字〔2026〕007号》、《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-英红府执(强)字〔2026〕008号》、《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-英红府执(强)字〔2026〕009号》。因无法通过直接送达、留置送达、邮寄送达等其他方式送达你(单位)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诉讼法》第一百零一条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第九十五条规定，向你(单位)公告送达《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-英红府执(强)字〔2026〕003号》、《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-英红府执(强)字〔2026〕004号》、《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-英红府执(强)字〔2026〕005号》、《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-英红府执(强)字〔2026〕006号》、《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-英红府执(强)字〔2026〕

007 号》、《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-英红府执（强）字〔2026〕008 号》、
《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-英红府执（强）字〔2026〕009 号》，通知
你（单位）自公告发布之日起 30 日内来本机关领取，逾期则视为送
达。

特此公告。

- 附件：1. 《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-英红府执（强）字〔2026〕003
号》
2. 《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-英红府执（强）字〔2026〕004
号》
3. 《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-英红府执（强）字〔2026〕005
号》
4. 《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-英红府执（强）字〔2026〕006
号》
5. 《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-英红府执（强）字〔2026〕007
号》
6. 《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-英红府执（强）字〔2026〕008
号》
7. 《行政强制措施决定书-英红府执（强）字〔2026〕009
号》

英德市英红镇人民政府

2026 年 8 月 20 日

